

中共北京理工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北理工党纪发〔2020〕3号



中共北京理工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关于印发2020年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学院、部门：

经学校纪委研究决定，现将2020年工作计划予以印发，请各基层党组织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做好本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中共北京理工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0年3月26日

中共北京理工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0 年工作计划

2020 年是北京理工大学成立 80 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是学校深入推进“双一流”建设、实现学校“三步走”发展战略第一步战略目标的收官之年，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意义重大。

工作总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等工作部署，贯彻落实驻工业和信息化部纪检监察组、北京市纪委市监委有关工作要求，协助学校党委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善监督体系，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推动学校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持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推动学校“双一流”建设科学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一、协助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化校内巡察工作

协助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协助学校党委抓好全面从严治党工作部署，结合日常监督执纪中发现的普遍性、共性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整治建议。推动党委主体责任、书记第一责任人责

任和纪委监督责任贯通联动、一体落实。加强对基层党组织落实主体责任、中层领导人员履行领导责任的监督检查，牢牢把握“监督的再监督”定位，推动学校各级党组织自觉担负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协助健全完善党内监督体系，督促健全完善有关管理制度。完善纪律监督、行政监督、派驻监督、巡察监督统筹衔接，形成监督合力，增强监督实效。对执行全面从严治党制度不力造成严重后果的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严肃问责。

协助党委深化校内巡察。准确把握政治巡察的内涵和方向，坚持问题导向，采用“一托N”方式深入推进校内巡察工作开展。围绕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落实巡视整改和学校党委工作部署等情况，着力发现其中存在的责任问题、腐败问题和作风问题。把巡察与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相结合，与解决日常监督发现的突出问题相结合，及时移交相关问题线索。完善工作机制和制度规定，修订学校党委《巡察工作实务手册》，出台《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加强巡察整改落实工作的办法》，加强巡察整改落实和监督工作，着力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确保巡察工作不走形式，不走过场，不断提高巡察工作质效。

二、突出“两个维护”政治责任，扎实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

围绕践行“两个维护”开展监督。把“两个维护”作为“纲”

和“魂”，不断增强“两个维护”的自觉性坚定性，深入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围绕持之以恒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强化监督，督促学校各级党组织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始终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加强对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等情况的监督检查。围绕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党关于高校党建、思想政治工作的决策部署强化监督。加强对巡视巡察整改任务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紧盯意识形态领域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问责一起。加强对学校承担的脱贫工作成效、保持脱贫政策连续性稳定性情况的监督检查。

围绕疫情防控加强监督。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关于贯彻党中央部署要求、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监督工作的通知》要求，为做好学校疫情防控工作提供纪律保障。加强对线上教学、物资管理、后勤保障、安全保卫、干部履职等重点工作的监督，督促各级党组织扛起主体责任，突出重点、统筹兼顾，科学规范抗击疫情。

围绕净化党内政治生态开展监督。加强对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建立民主生活会应说明问题台账，重点看个人重大事项是否报告、谈话函询情况是否如实作说明或检讨、批评与自我批评是否有辣味。着力纠正党内政治生

活不认真不严肃，在坚持民主集中制、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督促基层党组织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等制度，提升组织力，突出政治功能、强化政治引领，解决软弱涣散问题，发挥好战斗堡垒作用。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肃查处违反政治纪律的行为，坚持“五个必须”，严肃查处“七个有之”问题，坚决清除对党不忠诚老实、阳奉阴违的两面人、两面派。深化选人用人工作监督检查，强化中层领导班子换届工作监督，严明换届纪律，认真做好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工作，严格把好选人用人政治关、品行关、作风关、廉洁关。

三、履行党内监督专责，强化对权力运行的监督

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制定《北京理工大学纪委监督工作办法》，牢牢抓住监督这个基本职责、第一职责，精准监督。聚焦职责定位，强化对基层党组织的监督，紧盯“关键少数”，重点突出对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特别是主要负责同志履行领导责任的监督。盯紧“关键领域”，关键岗位，重点围绕权力运行各个环节，完善发现问题、纠正偏差，精准问责有效机制。创新监督方式，通过调研监督等加强对招生录取、研究生推免、科研经费管理、校办企业管理等工作部门履行监管责任的再监督，督促规范工作流程，强化内部制约监督，形成完备严密有效的制度体系。

精准开展日常监督。把思想政治工作和群众工作贯穿日常监督的始终，通过与班子成员面对面、一对一谈话，与相关负责人谈话，与干部群众谈话等发现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工作要

求。实事求是运用“四种形态”，用好约谈、函询等措施，让咬耳扯袖、红脸出汗成为常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用好纪律检查建议、监察建议，推动监督中发现问题整改工作落实落细。

四、持之以恒纠治“四风”，巩固拓展作风建设成效

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督促各级党组织严格落实学校党委《关于进一步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实施细则》等文件要求，加强对基层单位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严防反弹回潮，严查隐形变异。创新方式方法，完善与财务、审计等部门联动机制，强化动态监控。继续紧盯春节、中秋、国庆等重要时间节点，印发有关通知，严肃查处顶风违纪行为，对典型问题通报曝光，抓出习惯、抓出成效、化风成俗。

从讲政治高度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密切关注“四风”隐形变异等新动向，加强对“四风”问题的研判工作，完善作风建设长效机制，定期向职能部门反馈发现的问题，督促坚决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深化治理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学校工作安排中只表态不落实、打折扣、做选择、搞变通，以及维护群众利益不担当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假作为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问题。进一步督促有关部门压缩会议、精简文件，统筹各类督查检查和考核评比，解决频次多、表格多、材料多等问题，切实为基层减负。严查享乐、奢靡问题，加大通报曝光力度，充分发挥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作用。

五、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进一步巩固发展反

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持续强化不敢腐的震慑。坚决整治和查处违纪违规和腐败问题，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中遏制、强高压、长震慑，重点查处不收敛不收手，严重阻碍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贯彻执行、漠视侵害师生利益、严重损害党的执政根基的腐败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保持定力、寸步不让，防止老问题复燃、新问题萌发、小问题坐大。进一步健全完善执纪工作规范，制定《北京理工大学纪委信访举报和问题线索工作管理办法》《北京理工大学纪委执纪审查审理工作细则》，严格执行工作要求，提高纪律审查工作质量。严格依规依纪依法办案，坚决守住安全办案底线。

切实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的重点部门职权清单制度建设开展科学评估，督促加强制度建设，进一步改进完善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工作机制，通过权力运行全过程纪实等方法，将廉政防控措施及监督机制融入管理控制流程，提高预防腐败的科学化制度化水平，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协助党委修订《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贯彻问责条例实施办法》，进一步完善权责体系，用好问责这个制度利器，加大问责力度，做到失责必问、问责必严，倒逼责任落实。

不断增强不想腐的自觉。健全完善同组织、宣传等部门协同教育的工作机制。通过综合运用理论学习中心组、廉政课堂等方式加强经常性纪律教育。做好案件查办“后半篇文章”，推动以案

促改，针对性开展警示教育。增强理想信念教育，统筹推进党性教育、法治教育和道德教育，提高党性觉悟，从思想源头上消除贪腐之念，夯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思想根基。

六、持续深化高校纪检体制改革，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深化高校纪检体制改革。准确把握书记和校长列入中央管理的高校纪检体制改革要求，围绕健全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深入推进高校纪检体制改革，落实《党委书记和校长列入中央管理的高校纪检体制改革任务清单、责任清单》，严格落实纪检工作双重领导体制，模范执行请示报告制度，规范落实“查办腐败案件以上级纪委领导为主”，强化程序意识。聚焦主责主业，实现更高水平、更高层次的“三转”。

从严从实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持之以恒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建立学校纪委扩大会议学习制度，加强全体纪委委员、专职纪检干部、二级基层党组织纪检委员的政治理论学习，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重要文件精神，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适应新时代高校纪检监察工作任务，通过参加上级培训、抽调办案，以干代训等方式努力提高纪检监察干部适应新时代反腐败斗争的政治素质和工作能力。进一步规范基层党组织纪律检查委员设置，明确工作职责，加强对学校二级党组织纪检委员的

培训和工作指导，加强对基层纪委开展的重要监督检查事项的业务指导，增强主动发现问题的能力，推动学校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